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临时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6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孙志华先生主持，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37,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8股，共计转增9,8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9,800万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于2018年6月7日分派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9,800万元，股份总数由10,000万股变更为19,800万股。

根据上述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注册资本变更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同意委托徐姮作为代理人，就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80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8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4 日